

# 纪晓岚全书



中国戏剧出版社

# 纪晓岚全书

主编 马松源

第十卷

中国戏剧出版社



# 经世名篇

阅微草堂笔记(五)



# 卷十八 姑妄听之之四

共五十则

## 【则一】

马德重言：沧州城南，盗劫一富室，已破扉入，主人夫妇并被执，众莫敢谁何。有妾居东厢，变服逃匿厨下，私语灶婢曰：“主人在盗手，是不敢与斗。渠辈屋脊各有人，以防救应；然不能见檐下。汝抉后窗循檐出，密告诸仆：各乘马执械，四面伏三五里外。盗四更后必出。四更不出，则天晓不能归巢也。出必挟主人送；苟无人阻，则行一二里必释，不释恐见其去向也。俟其释主人，急负还而相率随其后，相去务在半里内。彼如返斗即奔还，彼止亦止，彼行又随行。再返斗仍奔，再止仍止，再行仍随行。如此数四，彼不返斗则随之。得其巢，彼返斗则既不得战，又不得遁，逮至天明，无一人得脱矣。”婢冒死出告，众以为中理，如其言，果并就擒。重赏灶婢。妾与嫡故不甚协，至是亦相睦。后问妾何以办此？泫然曰：“吾故盗魁某甲女，父在时，尝言行劫所畏惟此法，然未见有用之者。今事急姑试，竟侥幸验也。”故曰，用兵者务得敌之情。又曰，以贼攻贼。

【译文】

马重德说：在沧州城城南有一家富户被抢劫。强盗们破门而入，首先把主人和他的夫人捆起来，因此，全家上下没有一个人敢反抗。

主人有一位妾住在东厢房，她换了一身不引人注目的衣服，逃到厨房里，偷偷对一位烧火做饭的婢女说：“主人和夫人已经落到了他们手里，谁还敢和他们争斗？如今，房脊上都有他们的人放哨，就是防备外面会有人来救应；但是，站在房脊上的人看不见廊檐下的活动。你赶快从窗户里跳出去，借着廊檐的蔽护、顺着墙根溜到外边，把里边的紧急情况报告众仆人：叫他们火速骑着马、带着武器，埋伏在三五里之外。天到四更鼓，强盗们就会撤退，如果四更天他们还不撤，天一亮，他们就难回巢穴了，他们为了保险，一定得挟持着主人送他们：如果路上没人阻截他们，走出一二里地，他们就会释放了主人。不然，就会暴露了他们的去向。等到他们释放了主人之后，由一两个人马上把他送回家，其余的人便尾随强盗身后，做到不远不近，保持在半里地以内。如果强盗们反追，你们就往回跑；他们不追了，你们也停下来；他们往前走，你们继续尾随。这样反复多次，就可能探知了他们的巢穴所在；如果他们反复折回，与你们战斗，就会耽误了时光，天一亮，也是要全部被擒。”

那位烧火做饭的婢女冒着生命危险去送信。外边的众仆人都觉得此计合情合理，就照此去办，强盗们果然全部被擒。

主人重赏了这位烧火做饭的婢女；这家的妻妾之间本有不和，从那以后，妻妾之间也异常和睦了。

后来，有人问起这位妾为何有如此的高招儿？她眼泪汪汪地说：“我本是强盗头子某甲的女儿。先父在世的时候，曾经对我说：‘出外行劫，最怕的就是遇上这种情况。’然而，这种擒拿方法，还没见有人使用过。那天情况紧急，就姑且试一试，竟然侥幸用上了。”

所以说：用兵者必须了解敌人的内情，这叫做以敌攻敌之法。

## 【则二】

戴东原言：有狐居人家空屋中，与主人通言语，致馈遗，或互假器物，相安若比邻。一日，狐告主人曰：“君别院空屋，有缢鬼多年矣。君近拆是屋，鬼无所栖，乃来与我争屋。时时现恶状，恐怖小儿女，已自可憎；又作祟使患寒热，尤不堪忍。某观道士能劾鬼，君盍求之除此害。”主人果求得一符，焚于院中。俄暴风骤起，声轰然如雷霆。方骇愕间，闻屋瓦格格乱鸣，如数十人奔走践踏者，屋上呼曰：“吾计大左，悔不及。顷神将下击，鬼缚而吾亦被驱，今别君去矣。”盖不忍其愤，急于一逞，未有不两败俱伤者。观于此狐，可为炯鉴。又吕氏表兄言（忘其名字，先姑之长子也）：有人患狐祟，延术士禁咒。狐去而术士需索无厌，时遣木人纸虎之类至其家扰人。赂之，暂止。越旬日复然，其祟更甚于狐。携家至京师避之，乃免。锐于求胜，借助小人，未有不遭反噬者。此亦一征矣。

## 【译文】

戴东原（震）说：有狐仙居住在主人的空屋里，还经常

和主人说话聊天儿；有时候还互相馈赠礼品、互送吃食；还互相借用东西。主狐之间相处和睦，就像非常好的邻居一样。

有一天，狐仙忽然告诉主人说：“您家跨院那几间空房里，多年来就住着一个吊死鬼儿。最近，您把那几间房拆了，吊死鬼儿就失去了栖身之处，就和我争起这几间空房来了。他经常现出那狰狞可怕的形象，可把我们家的小儿女们吓坏了，这就够可恨的了；这还不说，他还不断地作祟捣乱，使我们家里的人不是这个发冷，就是那个发烧。这一招儿，真叫人受不了！我听说，某某道观的道士能治鬼，您何不把道士请来，除了这个害。”

主人觉得有理，就去求道士。道士给了主人一道符，拿回家，就在院子里焚烧了。

不一会儿功夫，阴云密布，暴风骤起，雷电交加，震人心扉。主人一家惊恐异常。这时候，忽听房顶上的瓦格格乱响，好似有十几个人在上面奔走践踏。就听得狐仙呼喊道：“房东老爷，我的法子太左啦！后悔也来不及了！刚才神兵天将下界，吊死鬼是被绑走了，可我的一家也被扫地出门了！我们不走不行了，只好和您作别。咱们后会有期吧！”

这就是说，如若不能忍耐一时的气愤，急于报复，以求一逞，就没有不落得个两败俱伤的。这位狐仙的遭际，就是一面明亮的镜子。

我有一位表兄，是我那嫁给沧州吕氏家的姑母的大儿子，叫什么名字，我可忘记了。

这位吕氏表兄说：有个人被狐仙所迷惑，他就请术士来勘治。术士掐诀念咒，总算把狐仙驱逐了。但是，这个术士

却贪得无厌，借此无止境地向他敲诈勒索。如若稍不如意，就用法术点化些木人纸虎一类的怪物来恐吓他、干扰他。他无可奈何，给术士几两银子的好处费，恐吓、干扰就暂停十几天，过些日子，又卷土重来。术士给他带来的困扰，更甚于当初的狐仙了。他只好携家带小，跑到北京来避难，才算摆脱了术士的纠缠。

所以说，出于急于求胜，因而借助于小人之力，没有不被反咬一口的，吕氏表兄所讲的这个故事，就是个最有力的证明。

### 【则三】

乌鲁木齐参将海起云言：昔征乌什时，战罢还营，见崖下树桠间一人探首外窥。疑为间谍，奋矛刺之（军中呼矛曰苗子，盖声之转），中石上，火光激迸，矛折，臂几损。疑为目眩，然矛上地上皆有血迹，不知何怪。余谓此必山精也。深山大泽，何所不育。《白泽图》所载，虽多附会，殆亦有之。又言：有一游兵，见黑物蹲石上，疑为熊，引满射之。三发皆中，而此物夷然如不知。骇极，驰回呼伙伴，携铳往，则已去矣。余谓此亦山精耳。

### 【译文】

乌鲁木齐参将海起云说：从前征讨乌什时，有一天战斗结束返回营地，见山崖下的树丫间有个人伸出头来张望，怀疑是间谍，举矛用力刺去（军队中称矛叫苗子，大约是音相近而变），却刺中石头，只见火星迸散，矛折断，胳膊也差一点受伤。他怀疑是眼睛看花了，但矛上和地上又都有血

迹，不知究竟是个什么妖怪。我认为这肯定 是山精。深山大泽中，什么东西生长不出来？《白泽图》所载的各种妖怪，虽然很多是附会假造出来的，大概也有实际存在的。海起云又说，有个巡逻兵见一团黑东西蹲在石头上，怀疑是熊，把弓拉满射去，连续三箭都射中，而那东西竟然像不知道似的。士兵极为惊慌，急忙骑马跑回，叫了一群伙伴，带着土枪再去，则已不在那里了。我认为这也是山精。

#### 【则四】

常山峪道中加班轿夫刘福言（九卿肩舆，以八人更番，出京则加四人，谓之加班）：长姐者，忘其姓，山东流民之女。年十五六，随父母就食于赤峰（即乌蓝哈达。乌蓝译言红，哈达译言峰也。今建为赤峰州），租田以耕。一日，入山采樵，通风雨，避岩下。雨止已昏黑，畏虎不敢行，匿草间。遥见双炬，疑为虎目。至前，则官役数人，衣冠不古不今，叱问何人。以实告。官坐石上，令曳出。众呼跪，长姐以为山神，匍匐听命。官曰：“汝夙孽应充我食。今就擒，当啖尔。速解衣伏石上；无留寸缕，致挂碍齿牙。”知为虎王，觳觫祈免。官曰：“视尔貌尚可，肯侍我寝，当赦尔。后当来往于尔家，且福尔。”长姐愤怒跃起曰：“岂有神灵肯作此语？必邪魅也。啖则啖耳，长姐良家女，不能蒙面作此事。”拾石块奋力，一时奔散。此非其力足胜之，其气足胜之，其贞烈之心足以帅其气也。故曰：“其为气也，至大至刚。”

## 【译文】

在北岳恒山的山道上，有位做加班轿夫的人叫刘福。

刘福说：有位姑娘叫长姐，忘记了她的具体姓名了。她是一位山东流民的女儿。在她十五六岁的时候，就跟随着父母到赤峰谋生。赤峰，就是内蒙古昭乌达盟的赤峰县，蒙语叫作乌兰哈达，是红色山峰之意。

有一天，长姐进山打柴，忽然来了一场暴风雨。她只有躲在一块山岩下避雨。等雨停下来，天色已是黄昏，渐渐入夜了。长姐担心，这时候下山，再遇上狼群虎豹，是非常危险的，就想隐匿在草丛里，好歹熬过这一夜，等天亮了再回家。

她心里害怕，不免四下里张望。忽然，她发现离她不远的地方，有一对圆圆的、明亮闪光的东西往这边移动。她断定，这是老虎的眼睛。吓得她摒住呼吸，一动都不敢动。等那东西走近了，她才看清，并不是什么老虎，而是一位官吏打扮的人，他身后，还跟着几名随从。他们的服装不古不今，看上去有点儿怪模怪样。

那官吏模样的人径自坐在了一块居中的大石头上，大声呵问道：“那是个什么人？还藏在草丛里？”他的随从们便如实地向他禀报。那官命令道：“把她给我拉过来！”几个随从闻过来，七手八脚把长姐拖到了官吏面前，并大声呼叫着，命她跪下。长姐以为自己是遇见了山神，只好匍匐在地，唯命是从了。

只听那官吏说：“你上辈子造的冤孽太深，今生理应被我吃掉。今天既然被我抓住，就得马上吃了你！你马上把衣服脱了，扒在大石头上。听着：必须脱光，一丝不挂，免得

我吃的时候，布丝挂了我的牙齿！”

长姐这才明白，自己遭遇的是虎王，吓得浑身不停地颤抖，磕头祈求饶命。

那官吏稍加思索，随即说道：“嗯，我瞧你这小姐儿长相还满不错！如果你愿意陪我睡觉，我就赦你不死。以后，我将经常来往于你们家，这对你们家里也会有莫大的好处！”

长姐一听这话，一下子跳了起来，愤怒地斥责道：“神灵那有这么混蛋的？竟说出这种下贱话来！你准不是神，而是个妖怪！你要吃就吃吧！我决不含糊！我长姐是个良家女儿，岂能干那种不要脸的事儿！”说着，拣了一块石头，奋力向那官吏头上砍去。只听忽啦一响，官吏和他的随从们全散去了。

长姐这么做，本不是她力所能胜的。但是，她的义气战胜了；她的贞烈之心统帅着她的义气战胜了。

公孙丑问道：“何谓浩然之气？”孟子说：“那种气，最伟大、最刚强。用正义去培养它，一点不加伤害，便会充满四方，无所不在。”

### 【则五】

张太守墨谷言：德、景间有富室，恒积谷而不积金，防劫盗也。康熙、雍正间，岁频歉，米价昂。闭廪不肯粜升合，冀价再增。乡人病之，而无如何。有角妓号玉面狐者曰：“是易与，第备钱以待可耳。”乃自诣其家曰：“我为鸨母钱树，鸨母顾常虐我。昨与勃谿，约我以千金自赎。我亦厌倦风尘，愿得一忠厚长者托终身，念无如公者。公能捐千金，则终身执巾栉。闻公不喜积金，即钱二千贯亦足抵。

昨有木商闻此事，已回天津取资。计其到，当在半月外。我不愿随此庸奴。公能于十日内先定，则受德多矣。”张故惑此妓，闻之惊喜，急出谷贱售。廪已开，买者坌至，不能复闭，遂空其所积，米价大平。谷尽之日，妓遣谢富室曰：“鸨母养我久，一时负气相诟，致有是议，今悔过挽留，义不可负心。所言姑俟诸异日。”富室原与私约，无媒无证，无一钱聘定，竟无如何也。此事李露园亦言之，当非虚谬。闻此妓年甫十六七，遽能办此，亦女侠哉！

### 【译文】

知府张墨谷说：德州和景县相邻的地方有位富人，他总是大量囤积粮食而不攒钱。他当然有他的如意算盘：即使强盗来抢劫，恐怕一下子抢不走更多的粮食。

康熙、雍正年间，这一带连年歉收，米价也随之直线上长。这位富人偏偏闭仓，一粒粮食也不卖，希望米价一长再长。这一带的老百姓则陷于饥饿与死亡的恐怖之中。可对这位囤积居奇的富人，谁也没办法。

当地有座妓院，妓院里有位妓女。因为她长得细白嫩肉，外号人称“玉面狐”。这位玉面狐眼见许多乡亲濒临死亡，心中甚是悲戚。她对乡亲们说：“大家放心，这点儿事好办！你们都准备好银子和口袋，粮食会买到的。”

于是，她来到富人家，对这位富人说：“您知道，在我们院里，我得算得上是老鸨母的一棵摇钱树，支撑门户还不全靠我！哼！她还三天两头儿跟我找不痛快。昨儿个，又找岔儿。我顶撞了她几句，她气得将我一军，说：让我拿一千两银子来赎身。说实在的，我早就厌弃这风花雪月的生活了。总想找位忠厚年长的人，以寄托终身。我想来想去，没

有比您再老实忠厚的了。您要是肯拿出一千两银子来赎我，我就是贴身儿侍候您一辈子，死而无怨。听说，您手里不爱存现钱，不过，您要是想赎我拿两千贯就够了。昨天，听说我要从良，有个木器商人已经回天津取钱去了。大概半月之内就会赶回来。我可不愿意嫁这么个庸俗市侩！如果您在十天之内把钱凑齐，我就更感念您的恩德了！”

且说这位富人，本来就迷恋着这位“玉面狐”，如今，有此良机，自是惊喜非常，那里肯轻易放过？他迫不及待，当即开仓售粮，以筹赎身之资。不想购粮的饥民奔涌而来，他却一发而不可止，直到把积粮全部售光。饥民得以不死，米价也平定下来。

第二天，“玉面狐”托人给这位富人带信儿说：“鸨母养我这么多年，确实也不容易。昨天我们娘儿俩吵急了，互相骂了几句，她一气之下，才说出叫我赎身的话来。其实，她那儿舍得我？她那么大岁数了，一个劲儿的向我认错儿、赔不是。我若是执意要走，岂不太忘恩负义了？依我看，咱们昨天商量的那个事儿，改日再说罢！真有点儿对不起您！”

富人和“玉面狐”那天本是私下里议定，一无媒，二无聘礼，三无佐证，也只落得个无可奈何。

这个故事不但张墨谷讲，李露园也讲过。看起来，故事的情节不一定出于虚构。

听说，这位绰号“玉面狐”的妓女，当时年仅十六七岁，她竟然有如此的聪明与智慧，也算得上是女中的豪杰了。

## 【则六】

丁药圃言：有孝廉年四十无子，买一妾，甚明慧。嫡不能相安，旦夕诟谇。越岁，生一子。益不能容，竟转鬻于远处。孝廉惆怅如有失。独宿书斋，夜分未寐，妾忽搴帷入。惊问：“何来？”曰：“逃归耳。”孝廉沉思曰：“逃归虑来追捕，妒妇岂肯匿？且事已至此，归何所容？”妾笑曰：“不欺君，我实狐也。前以人来，人有人理，不敢不忍诉；今以狐来，变幻无端，出入无迹，彼乌得而知之？”因嫌婉如初。久而渐为僮婢泄，嫡大恚，多金募术士劾治。一术士檄将拘妾至，妾不服罪，攘臂与术士争曰：“无子纳妾，则纳为有理；生子遣妾，则夫为负心。无故见出，罪不在我。”术士曰：“既见出矣，岂可私归？”妾曰：“出母未嫁，与子未绝；出妇未嫁，于夫亦未绝。况鬻我者妒妇，非见出于夫。夫仍纳我，是未出也，何不可归？”术士怒曰：“尔本兽类，何敢据人理争？”妾曰：“人变兽心，阴律阳律皆有刑。兽变人心，反以为罪，法师据何宪典耶？”术士益怒曰：“吾持五雷法，知诛妖耳，不知其他。”妾大笑曰：“妖亦天地之一物，苟其无罪，天地未尝不并育。上帝所不诛，法师乃欲尽诛乎？”术士拍案曰：“媚惑男子，非尔罪耶？”妾曰：“我以礼纳，不得为媚惑；倘其媚惑，则摄精吸气，此生久搞矣。今在家两年，复归又五六年，康强无恙，所谓媚惑者安在？法师受妒妇多金，锻炼周内，以酷济贪耳，吾岂服耶！问答之顷，术士顾所召神将，已失所在。无可如何，嗔目曰：“今不与尔争，明日会当召雷部。”明日，嫡再促设坛，则宵遁矣。盖所持之法虽正，而法以贿行，故魅亦不畏，神将亦不

满也。相传刘念台先生官总宪时，题御史台一联曰：“无欲常教心似水，有言自觉气如霜。”可谓知本矣。

【译文】

丁药园（澎）说：有位举人年过四十而无子，他便买了一妾。这女人聪明智慧，体态优美。可是，大老婆对她却不能相容，天天找岔儿和她打架，嘴里又大骂不止。过了一年多，这位妾果然生了个儿子。这就更激起大老婆的忌恨之心。她使用种种手段，把这位妾卖到了很远很远的地方去。

自从这位妾离开了举人，这举人总是精神恍惚，惆怅然若有所失。那一日，他独宿书斋，悲凉凄苦，夜深而久久不能入睡。

忽然，那妾拉开帷帐而入。举人又惊又喜，问道：“你怎么跑回来了？”妾说：“我逃回来了。”举人沉思良久，说：“你逃回来了，想没想买你的主儿会来追捕？再说，我那个爱吃醋的老婆怎肯藏匿你？事情走到了这一步，我又如何容纳你？”那妾笑了笑说：“实不相瞒，我是个狐女。一年多之前，我是以人的身份嫁到您身边的，所以，我就得顺从人的情理。尽管大婆子对我又打又骂，我依然是忍受住了；如今，我是以狐仙的身份出现的，就可以不顾那些了。再说，我来无影、去无踪，变化多端，神秘莫测，别人怎么会知道？”这位举人觉得她说得有理，便留下她来。他们情投意合，燕婉之情不减于当年。

但是，没有不透风的墙。时间一长，这位妾逃回家中的消息，通过童仆婢媪之口宣扬出来，并传到了大老婆耳朵里。大老婆大怒，不惜重金请来术士劾治狐仙。术士应召而来，调动天兵神将，把狐妾拘来。

狐妾毫不服罪，将胳膊挽袖子地与术士争辩道：“主人因为无子而纳妾，则纳妾有理；纳妾生子之后，就把妾遗弃了，做丈夫的则为负心。我无缘无故被赶出家门，罪不在我。”术士说：“你既然被主人卖了出去了，为什么要私自跑回来？”狐妾说：“被遗弃的母亲没有再嫁，就不能认定她与儿子断绝了关系；被赶出门的妻妾没有再嫁，就不能否定她和丈夫的夫妻关系。何况，出卖我的是那位恶毒多嫌的大老婆，而不是我的主人。主人依然收容我，足以证明他没有遗弃我，那么，我回到他身边又有何不可？”术士大怒，说：“你本是个禽兽之类，怎敢用人的伦理来争辩？”狐妾说：“身为人而具备了禽兽之心，无论是阳间或阴曹都有刑法，对他加以惩处；那么，身为禽兽而具备了人之心，法师反而要加以惩处，您有什么法典为依据？”术士更怒，威胁说：“我手握五雷法，只知道诛杀妖魅，没有别的话可讲！”狐妾听了，哈哈大笑，说道：“妖魅也是天地之间的一介生物，只要他没有任何罪恶，天地还允许他与万物共存；上苍还没有下达诛杀令，法师还想把他们赶尽杀绝吗？”那术士被气得拍案大吼：“难道你以色情媚惑男子，不算是罪恶？”狐妾说：“我是接受了聘礼，明媒正娶，嫁到举人老爷家的，这怎么能算是媚惑男人？倘若我是媚惑男人，则必摄取他的精气，他的身体早已枯槁了。事实上，我与主人同居两年之久，从再次回到主人身边，共有五六年了。他身体健壮，没有任何疾病。您说我媚惑了他，又有何依据？法师身受嫉妒的重金贿赂，千方百计罗织罪名，想置我于死地而后快。这一切，只不过是用残酷的手段以达到您贪婪的目的，我岂能佩服您这套儿把戏？”